

apophasis / June 16, 2011 03:01PM

[\[環境\] 免洗杯減量好成果 每日少用18萬個](#)

[環境] 免洗杯減量好成果 每日少用18萬個 ([英文版](#))

《立報》(2011/06/15) 台灣每年總共使用15億個免洗飲料杯，每天約丟棄了410萬個，這些飲料杯隨意棄置污染環境，為加強源頭的管制，環保署要求店家必須主動提供各種誘因，鼓勵民眾能自備環保杯或是將一次性飲料杯自行進行回收。5月1日起環保署實施「一次用外帶飲料杯源頭減量及回收獎勵金實施方式」，提供優惠鼓勵消費者自備環保杯，減少一次性飲料杯的使用，環保署15日公佈減量成果，初步提高4.4%的民眾自行攜帶環保杯，每日約可減少18萬個一次用飲料杯的使用量。

5月1日實施至今，共有212個品牌、16070家門市提供各種優惠，其中以現金優惠為主，也有店家提供集點，或飲料加量優惠。截至6月12日為止，環保署共稽查8808家門市，不合格店家有750家，不合格率約為8.5%，相較於實施首日的不合格率10%已有改善。而針對不合格店家，環保署已開立勸導單限期改善，否則再次違反將處以6至30萬元罰鍰。

目前已達到每日減少使用18萬個一次性飲料杯，環保署也表示，初期若能有3成消費者自備環保杯，每年將可減少4.5億個一次性飲料杯、減少11萬顆大樹被砍伐。

環保署管考處正在研擬「重複使用飲料容器環保標章規格標準」，至於環保標章的規劃進度，環保署管考處副處長郭秀玲指出，目前已召開兩次公聽會，了解業者能否配合執行，之後將召開審議會，並由署長簽核後，即可推出環保標章，讓民眾在選購環保杯時有所依據。

資訊來源：

[立報 2011/06/15](#)

[National Science Council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Sci-Tech Newsbrief](#)
